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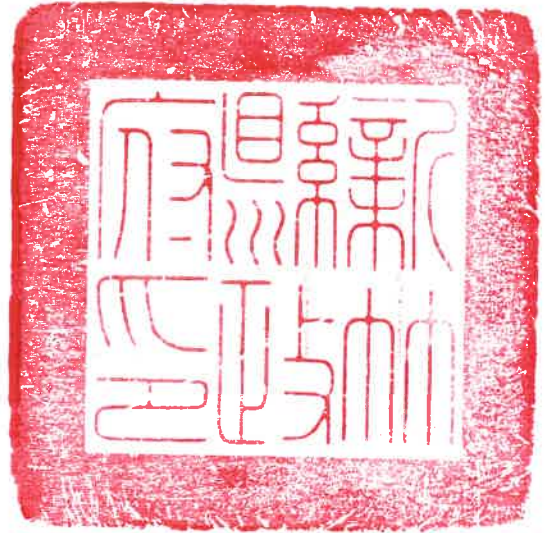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1日
發文字號：府社老字第109381513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縣縣民鍾德鈞先生於109年3月21日在新竹馬偕紀念醫院往生，目前無親屬處理喪葬事宜。倘公告屆滿仍無親屬認領，本府將依據老人福利法第24條辦理，公告結束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老人福利法第2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鍾德鈞先生(身分證字號:H10046****，民國40年2月25日生，設籍：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17鄰勝利路二段228號)大體現安置於新竹市立殯儀館(新竹市北區成德路132號)。
- 二、公告屆滿後將由達暘禮儀社全權處理喪葬收埋事宜。
- 三、公告期間: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縣長楊文科